

关于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估计变更专项说明
的审核报告

索引

页码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专项说明

1

关于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估计变更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

XYZH/2020QDA10340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后附的《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

一、管理层的责任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电南瑞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之《第九十三号会计差错更正、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等相关规定编制专项说明，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执行审核工作，并在此基础上对专项说明发表审核意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记录和文件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国电南瑞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专项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之《第九十三号会计差错更正、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等相关规定，如实反映了国电南瑞公司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四、其他事项

本审核报告仅供国电南瑞公司为满足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要求之目的使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〇年六月十九日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专项说明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电南瑞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会计估计变更概述

为更加客观、公允的反映国电南瑞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目前实际情况，公司拟对节能设备的残值率进行变更。

（一）变更的原因

公司根据节能资产使用情况，预计节能设备寿命期满后基本无使用价值，为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经营情况，基于谨慎性原则，将节能设备的残值率由 5%调整至 0%。

（二）变更的日期

根据国电南瑞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拟从 2020 年 4 月 1 日起执行。

（三）变更的内容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前，国电南瑞公司预估节能设备残值率为 5%，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后，公司对节能设备残值率调整为 0%。公司拟自 2020 年 4 月 1 日起，按未来适用法对节能设备的残值率进行调整，不对已披露的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

二、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2019 年及以前各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六月十九日

